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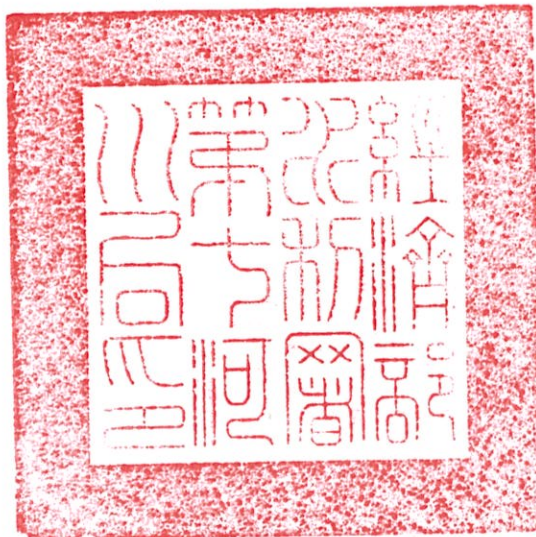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水七工字第1120100492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興辦【隘寮溪舊南勢橫堤段(含導流堤)整建工程用地取得】第二場公聽會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本局興辦【隘寮溪舊南勢橫堤段(含導流堤)整建工程用地取得】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二、時間/地點：112年2月9日上午10時30分整/屏東縣高樹公所三樓會議室。
- 三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局長蔡宗憲